

本會議資料
請攜至會場

國立中山大學105年度第1次內部稽核小組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05年03月15日（星期二）下午2時整

地點：行政大樓7007室

主席：楊弘敦 校長

吳濟華 副校長(代)

記錄：張士元

出席：蔡秀芬委員、邱日清委員、陳英忠委員、溫志宏委員
黃珊瑜委員、傅素瑛委員

列席：楊育成組長、吳鴻欽組長、陳碧珍組長、嚴徠禎組長
黃瓊玲組長、葉淑娟組長、江俞萱小姐

受稽核單位列席：(依改善報告順序)

徐振德先生、黃貴瑛組長、林淵淙中心主任

李文智技士、陳炳滕先生、蔡東裕組長

壹、主席致詞

略。

貳、報告事項（工作簡報）

參閱簡報。

**參、前次受稽核單位內控缺失改善
及興革建議辦理情形追蹤複查**

(複查結果另參附件)

一、各運動場館及海域中心（由單位派代表進行報告）

請參閱所附受稽核單位內控缺失改善及興革建議辦理情形追蹤複查表

二、圖書與資訊處處（由單位派代表進行報告）

請參閱所附受稽核單位內控缺失改善及興革建議辦理情形追蹤複查表

三、車管會、場管會及校警隊（由單位派代表進行報告）

請參閱所附受稽核單位內控缺失改善及興革建議辦理情形追蹤複查表

四、秘書室（由單位派代表進行報告）

請參閱所附受稽核單位內控缺失改善及興革建議辦理情形追蹤複查表

【辦理依據】：

國立中山大學內部稽核小組設置及作業要點第七點

【複查標準】：

依國立中山大學內部稽核小組設置及作業要點第七點：「內部控制缺失應追蹤至受稽核單位改善完成為止；受稽核單位對於具體興革建議應評估其可行性，並採取具體因應作為，以提升行政績效。」

肆、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研提本校105年度內部稽核計畫(如附件)，提 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國立中山大學內部稽核小組設置及作業要點」第四點規定辦理。
- 二、前揭規定略以：「內部稽核小組為稽核校務行政及校務基金內部控制制度之實施狀況，應擬定稽核計畫核計畫。…內容應包括下列事項：1、稽核重點。2、稽核範圍。3、稽核項目及期程。4、稽核工作分派。……」
- 三、考量各單位受稽核歷程及風險評估後，本年度規劃之受稽核單位包括：1.教務處註冊組及課務組2.研究發展處3.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4.總務處營繕組及事務組5.人事室，共五個單位，預計分五個期程執行內部稽核。並分上下半年度二次辦理受稽核單位內控缺失改善及興革建議辦理情形追蹤複查。
- 四、本計畫經本次小組會議通過，呈校長核定後，即依計畫之內容及期程執行年度內部稽核。

決議：

照案通過。續呈校長核定後執行。

【附件】

國立中山大學 105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壹、風險評估結果

- 一、本校教務處為辦理教學業務之核心行政單位。其中註冊組統籌學生註冊、學籍及成績管理相關業務；課務組統籌全校開課及選課相關業務。此類業務與學生學習權影響重大，所生爭議亦常為申訴及行政爭訟之標的，具風險性。爰將教務處註冊組及課務組列為本年度稽核對象之一。
- 二、本校研究與發展處職司政府及其他國家研究單位研究計畫協助辦理、促進國內周邊校院合作，並整合學術研究資源，評估校內各項研究成果及資源運用。其行政品質良窳及內部控制健全與否攸關本校學術水準之提升，爰將研究發展處列為本年度內部稽核對象之一。
- 三、配合產學績效之提升，對產學合作計畫案件之執行管理需求亦相對提升。為確保產學合作及推廣教育持續成長目標之達成，並符合計畫委託機關對稽核之要求，特將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排入本年度稽核對象之一。
- 四、本校總務處為維護校園設施，營造優質學習環境，支援教學與行政後勤之主力單位。其中營繕組職司工程規劃、工程發包、施工控制、驗收保固、水電維修；事務組職司國內外物品採購、一般性事務、校園環境清潔、費用結報、公務車調度等業務，尤其複合性災害業之防治作業尤具高風險性。爰將總務處營繕組及事務組列為本年度內部稽核對象之一。
- 五、人事室為幕僚單位，依法辦理學校人事管理事項。是否充分有

效運用人力並致力於提昇教師素質，間接影響學校教學及行政品質。爰將人事室列為本年度稽核對象之一。

貳、稽核重點

- 一、教務處註冊組及課務組已建置(含尚未納入本校內控手冊而已建制完成者)之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完善，近二年經費收支運用情形、其他重要業務職掌之執行成效亦為稽核重點。
- 二、研究發展處已建置(含尚未納入內控手冊而已建制完成者)之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完善，近二年經費收支運用情形、其他重要業務職掌之執行成效亦為稽核重點。
- 三、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已建置(含尚未納入本校內控手冊而已建制完成者)之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完善，近二年經費收支運用情形、其他重要業務職掌之執行成效亦為稽核重點。
- 四、總務處營繕組及事務組已建置(含尚未納入本校內控手冊而已建制完成者)之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完善，近二年經費收支運用情形、其他重要業務職掌之執行成效亦為稽核重點。
- 五、人事室已建置(含尚未納入本校內控手冊而已建制完成者)之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完善，近二年經費收支運用情形、其他重要業務職掌之執行成效亦為稽核重點。

參、稽核範圍

同稽核重點。

肆、稽核項目及期程

預計辦理稽核工作之項目及期程(如附件)。

伍、稽核工作分派

本年度執行稽核計畫之人員工作分派建議如下：

一、教務處註冊組及課務組內部稽核

楊弘敦 召集人 校長

吳濟華	代理召集人	行政副校長
黃北豪	委員	校長聘任委員(兼主持經費稽核)
蔡秀芬	委員	主任秘書
李錫智	委員	圖書與資訊處處長
傅素瑛	委員	主計主任
嚴徠禎	組長	稽核評估職能單位人員 (人事考核類)
楊育成	組長	稽核評估職能單位人員 (施政管考及政風查核類)
黃雅真	組長	稽核評估職能單位人員 (兼任經費稽核)
張士元	先生	行政幕僚(記錄)

二、研究發展處內部稽核

楊弘敦	召集人	校長
吳濟華	代理召集人	行政副校長
陳妙玲	委員	校長聘任委員(兼主持經費稽核)
蔡秀芬	委員	主任秘書
邱日清	委員	總務長
溫志宏	委員	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處長
黃珊瑜	委員	人事室主任
葉淑娟	組長	稽核評估職能單位人員 (兼任經費稽核)
楊育成	組長	稽核評估職能單位人員 (施政管考及政風查核類)
張士元	先生	行政幕僚(記錄)

三、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內部稽核(專案稽核)

楊弘敦 召集人 校長
吳濟華 代理召集人 行政副校長
其他聘任委員由產學處依稽核需求推薦並安排聯繫
張士元 先生 行政幕僚（記錄）

四、總務處營繕組及事務組內部稽核

楊弘敦 召集人 校長
吳濟華 代理召集人 行政副校長
黃北豪 委員 校長聘任委員（兼主持經費稽核）
蔡秀芬 委員 主任秘書
陳英忠 委員 研發長
李錫智 委員 圖書與資訊處處長
陳碧珍 組長 稽核評估職能單位人員
（人事考核類）
黃瓊玲 組長 稽核評估職能單位人員
（兼任經費稽核）
楊育成 組長 稽核評估職能單位人員
（施政管考及政風查核類）
張士元 先生 行政幕僚（記錄）

五、人事室內部稽核

楊弘敦 召集人 校長
吳濟華 代理召集人 行政副校長
陳妙玲 委員 校長聘任委員（兼主持經費稽核）
蔡秀芬 委員 主任秘書
溫志宏 委員 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處長
傅素瑛 委員 主計主任
楊育成 組長 稽核評估職能單位人員

	(施政管考及政風查核類)
黃雅真 組長	稽核評估職能單位人員
	(兼任經費稽核)
張士元 先生	行政幕僚(記錄)

附件一

國立中山大學
105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項目及期程)表

月份	項次	稽核項目	預定日期		實際日期		備 註
			起	訖	起	訖	
五月	一	1.教務處註冊組及課務組已建置(含尚未納入本校內控手冊而已建制完成者)之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完善。 2.其他重要業務職掌之執行成效。	5/1	5/31			
	二	103 及 104 年度經費分配運用情形。	5/1	5/31			
六月	一	1.研究發展處已建置(含尚未納入內控手冊而已建制完成者)之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完善。 2.其他重要業務職掌之執行成效。	6/1	6/30			
	二	103 及 104 年度經費分配運用情形。	6/1	6/30			

十月	一	1. 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已建置(含尚未納入本校內控手冊而已建制完成者)之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完善。 2. 其他重要業務職掌之執行成效。	10/1	10/31			
	二	103 及 104 年度經費分配運用情形。	10/1	10/31			
十一月	一	1. 總務處營繕組及事務組已建置(含尚未納入本校內控手冊而已建制完成者)之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完善。 2. 其他重要業務職掌之執行成效。	11/1	11/30			
	二	103 及 104 年度經費分配運用情形。	11/1	11/30			
十二月	一	1. 人事室已建置(含尚未納入本校內控手冊而已建制完成者)之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完善。 2. 其他重要業務職掌之執行成效。	12/1	12/31			
	二	103 及 104 年度經費分配運用情形。	12/1	12/31			